

武汉博茗低碳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武汉博茗低碳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内容及原因的说明

1、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涉及到财务数据相关部分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博茗低碳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武汉博茗低碳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2、更正事项的原因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既定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对收入确认和成本归集进行重新梳理，对部分项目收入确认和成本归集不合理情况，采用追溯重述法对相关数据进行了更正；对费用核算进一步规范，对跨期的经营费用进行更正；根据款项性质、业务性质对应收预付等往来款项、费用进行列报重分类。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及科目的影响

项目	—2017_年12月31日和2017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985,277.2	-3,241,233.9	19,744,043.3	-14.10%
预付款项	8,775,148.8	-481,173.58	8,293,975.22	-5.48%
存货	1,3150,512.98	-1,581,319.16	11,569,193.82	-12.02%
固定资产	1,133,458.23	-695.14	1,132,763.09	-0.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75,126.55	1,429,910.13	2,605,036.68	121.68%
应交税费	4,955,486.28	-1,330,281.00	3,625,205.28	-26.84%
其他应付款	1,274,513.09	99,379.74	1,373,892.83	7.80%
未分配利润	2,828,913.44	-5,503,430.65	-2,674,517.21	194.54%
营业收入	51,854,767.01	-3,153,502.25	48,701,264.76	-6.08%
营业成本	39,334,914.49	3,071,607.86	42,406,522.35	7.81%
销售费用	1,995,016.07	43,274.31	2,038,290.38	2.17%
管理费用	7,313,115.49	-905,044.55	6,408,070.94	-12.38%
所得税费用	1,293,559.48	-1,198,202.13	95,357.35	-92.63%
净利润	3,009,275.67	-5,547,777.87	-2,538,502.20	-184.36%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关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特此说明。

武汉博茗低碳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6月28日